

##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100 內調 0027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一)教育部已改善情形：1、辦理「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通報實施對象為無故離校超過3日以上之學生，強化各校落實中途離校學生上線通報及操作管理作業。2、分別於104年4月28日、104年6月9日召開「自立少年復學輔導研商會議」及「自立少年復學輔導作業流程研商會議」，邀請衛生福利部及各縣(市)政府等相關單位研議並完成勾稽作業流程，簡化程序並增進查核時效。3、該部青年發展署辦理「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職能培訓輔導計畫(少年On Light計畫)」，培訓對象係針對15-19歲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高中中離目前未就業，或國中中輟年滿16歲目前未就業者。為鼓勵自立少年參與本計畫，於培訓期間提供各項津貼補助(住宿、交通、職場見習津貼等)，增加自立少年參與本案之意願，依計畫輔導轉介自立少年成功共計31人，103年度參加計畫之自立少年共計3位。4、該部依據衛生福利部每半年函發之名冊與中途離校學生通報系統實施核對，該部轄屬學校中途離校學生轉介社政單位執行自立少年方案個案數分別為100年21件；101年38件；102年58件，總計117件。</p> <p>(二)勞動部已改善情形：1、該部對於自立少年已納入職前訓練免費參訓對象。另提供「雙軌訓練旗艦計畫」相關資訊予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轉知地方政府。2、該部協助排除自立少年於職業訓練及輔導就業所遭遇之困難，相關作法說明如下：(1)增強弱勢青少年(含自立少年)就業意願、求職技巧與就業技能，協助適性就業。103年提供就業服務人數計558人，推介就業人數計279人，104年1月至4月共提供就業服務人數計86人，推介就業服務人數計33人。(2)加強弱勢青少年(含自立少年)就業服務宣導。(3)該部已將「全國就業e網」連結「全國自立少年資源中心」網站，持續提供自立少年職業訓練及就業輔導資訊。3、該部針對需要增強就業技能或求職技巧之弱勢青少年(含自立青少年)，透過職業心理測驗工具、履歷自傳撰寫、人際關係及溝通技巧、職場倫理與價值觀等課程或成長團體、企業觀摩、角色扮演、一對一個別訓練等相關就業促進研習活動，增強自我認知、求職技巧及職場觀念等就業能力，以協助渠等適性就業。4、該部勞動力發展署每年均由所屬分署規劃以自辦、委外及補助地方政府方式辦理多元化職業</p>	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教育及文化委員會 105.03.03 第5屆第17次聯席會議會議決議：結案存查。

## 監察院內政及族群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p>訓練課程。自立少年102年度共33人參訓；103年度截至6月底尚無人參訓。</p> <p>◆促成法令增修績效</p> <p>衛生福利部於101年5月3日函頒，復於102年11月5日修訂「兒童及少年結束家外安置後續追蹤輔導及自立生活服務作業規定」。</p>	